电话:010-83251716 E-mail:zgrb9@zgrb.sina.net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 《关于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 第7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 书面回复。现就有关问询事项回复如下

1、年报显示,你公司将上海正昀及江苏鼎阳业绩对赌补偿确认为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该项资产的期初余额为1.94亿元,因上海正昀2018年业绩对赌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04.87 万元,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2.47 亿元。

(1)你公司认为,上海正昀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是在综合考虑上 海正昀 2019 年业绩实现情况、对赌方的预期信用风险、你公司与对赌方投资人签订 的和解协议基础上进行确认。请结合和解协议具体约定、对赌方预期信用风险的评 估情况等,具体说明该项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确认依据及其合理性,公允价值是否充 分考虑补偿款的可收回性,业绩承诺期结束后针对业绩对赌事项的相关会计处理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请结合对赌方的资信状况,具体说明其履约能力以及和解协议执行情况,针 对业绩补偿款收回和股东权益保障所采取的应对措施。

(1)你公司认为,上海正昀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是在综合考虑上 海正昀 2019 年业绩实现情况、对赌方的预期信用风险、你公司与对赌方投资人签订 的和解协议基础上进行确认。请结合和解协议具体约定、对赌方预期信用风险的评 估情况等,具体说明该项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确认依据及其合理性,公允价值是否充 分考虑补偿款的可收回性,业绩承诺期结束后针对业绩对赌事项的相关会计处理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上海正昀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确认依据及其合理性,公允价 值是否充分考虑补偿款的可收回性

1、上海正昀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确认依据

(1)业绩承诺补偿款计算过程及金额

上海正昀业绩承诺期间为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承诺金额分别为 5000 万元, 6250万元,7800万元,上海正昀并未完成业绩承诺。

按照公司与上海正昀原股东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 =(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承诺数 - 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 实现数)÷利润承诺期内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总和×本次重组标的公司 100%股权 交易作价—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已补偿金额。且任何情况下,发生的补偿合计不超过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即人民币 3.5 亿元)",即本期应收业绩补偿款 =350, 000,000.00(发生的补偿合计不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5,129,514.27(利润承诺 期内累计已补偿金额)=344,870,485.73元。

(2)和解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621022X1

法定代表人: 鲁永 乙方:王吉辰

身份证号码:320402198204133135

1、根据公开工商登记信息显示和乙方自述: 乙方作为上海士辰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士辰")的有限合伙人,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直接持有上 海士辰 1654.1806 万元出资,占 57.1545%出资份额,曾持有上海世吉企业管理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世吉")198万元出资,占99%的出资份额,上海世吉作为上海 士辰普通合伙人出资 10 万元,占 0.3455%份额股权,由此乙方曾经直接和间接合计 持有上海士辰 57.5%股权,折合共计持有上海正昀 46.00%的股权。

2、2017年1月20日,甲方与上海士辰和上海正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上海正伊")就甲方收购上海士辰和上海正伊所持有上海正昀的 100%股 权事项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与上海士辰签署《利润补偿协议》。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和上海正旳 2017 年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8)第 330ZB0876 号)截至本协议 签署日甲方已支付上海士辰和上海正伊股权转让款总额 2.45 亿元(含抵扣的诉讼 补偿款、在建工程损失赔偿款等,《股权收购协议》项下股权转让款以下简称"该等 股权转让款"),其中,支付上海士辰19,600万元,支付上海正伊4,900万元。

3、根据上海正昀 2018 年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9)第 330ZB1536 号)以及上海 正昀的财务账目情况、实际经营现状,上海正昀 2018 年度严重亏损、2019 年度继续 至重亏损,已无法完成《股权收购协议》和《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承诺业绩。就该等 业绩补偿款事宜,目前甲方已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和《利润补偿协议》约定对乙方、 上海士辰及其他相关方向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权益(案号: (2019)浙 06 民初 382 号,下称"本案"),诉讼标的为 2.6 亿余元。

4、现各方通过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以和解方式解决因《股权收购协议》、《利润 补偿协议》、乙方作为上海士辰的有限合伙人,《利润补偿协议》的签约方上海士辰 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上海世吉的股东、上海正昀的法定代表人/董事 长,以及乙方作为上海士辰合伙人之一而对该等股权转让款可得分配收益而产生 的相关的任何现有(包括但不限于本案)和潜在的纠纷和争议(以下合称"和解事 项")。乙方签署本协议和支付和解款项是为了友好协商解决争议之目的。不代表乙 方对任何对已不利事实或者主张的认可。

为进一步明确双方权责,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和解金额

双方同意,为解决和解事项,乙方同意向甲方支付和解金额共计6,000万元,具 体支付方式和时间约定如下:

1、第一笔和解金额:本协议生效后1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500万元。 2、第二笔和解金额: 乙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75日内向甲方支付和解金额1,500

万元。 3、剩余 4,000 万元由乙方按如下的约定向甲方支付,即:在 2020 年 12 月 20 日 前支付 1,000 万元;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 万元,在 2021 年 12 月 20 日前 支付 1,000 万元;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 万元。

4、和解金额及本协议项下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其他款项由乙方支付至甲方指 定银行账户

以上款项任一期未及时,足额支付,甲方可就剩余全款向乙方主张权利,由此产 生的律师代理费、法院受理费、差放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3)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在综合考虑上海正昀 2019 年度的业绩实现情况、对赌方的预期信用风险、公司 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以及公司与对赌方投资人签订的和解协议的基础上,将应 收上海正昀原股东的业绩承诺补偿款 137,048,655.45 元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 中公司尚未支付给业绩对赌方的股权转让款 84,000,000.00 元;对赌方投资人王吉 辰与公司签署的和解协议承诺补偿金额 60,000,000.00 元,考虑分期付款的货币时 间价值折现后 53,048,655.45 元

2、上海正昀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因合同权纠纷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海正昀业 绩对赌方及对赌方投资人上海十辰、上海世吉、王吉辰、郑十鹏、杜少杰、潘刚提起 诉讼,诉请1、判令上海士辰向本公司支付利润补偿款260,702,489.46元(根据上海 正昀 2017 年、2018 年业绩实现情况应收上海正昀原股东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并支 付自 2019 年 5 月 18 日起至款付清之日至的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 贷款利率计算);2、判令上海世吉、王吉辰、郑士鹏、杜少杰、潘刚对上海士辰付款义 务承担连带责任;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目前本案因疫情影响中止诉讼。

根据业绩对赌协议确认的补偿款金额为 344,870,485.73 元,金额较大,可收回 金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从谨慎角度出发,在综合考虑上海正的2019年度的 业绩实现情况、对赌方的预期信用风险、公司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以及公司与对 赌方投资人签订的和解协议的基础上,将应收上海正昀原股东的业绩承诺补偿款137,048,655.45 元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中公司尚未支付给业绩对赌方的股权 转让款 84,000,000.00 元; 对赌方投资人王吉辰与公司签署的和解协议承诺补偿金 额 60,000,000.00 元,考虑分期付款的货币时间价值折现后 53,048,655.45 元,具有合

3、公允价值是否充分考虑补偿款的可收回性

(1)尚未支付给业绩对赌方的股权转让款84,000,000.00元的可收回性 84,000,000.00 元股权转让款尚未支付,依据《股权收购协议》第4.2条、《利润补

偿协议》第4.2条,可直接扣回,因此具有可收回性。 (2)和解协议约定的承诺补偿金额的可收回性

王吉辰与公司签署的和解协议承诺补偿金额 60,000,000.00 元, 考虑货币时间 价值后金额 53,048,655.45 元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王吉辰曾经直接和间接合计 持有上海士辰 57.5%股权,且公司已累计支付上海士辰股权转让款 19,600 万元,在 考虑税费等其他因素的影响下,预计王吉辰可取得股权转让款 11,270 万元。王吉辰 具有按照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和解金的动机和能力。

二、业绩承诺期结束后针对业绩对赌事项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 准则》的相关规定

上海正昀 2018 年度、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应确认业绩承诺补偿收 益,公司确认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属于或有对价范畴,且该或有对价系公司的一项金 融资产,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中的金融工具。根 据企业会计准则或有对价相关规定,或有对价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 具的确认和计量》中金融工具的,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利得 和损失应按该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将业绩承诺补偿收益 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相关会计处理合理,符合会计准则的 规定。

中国证监会会计部《会计监管工作通讯 2016 年第 3 期》, 2015 年财务报告审阅 专题 -- 企业合并与长期股权投资(二): "需要注意的是:第一,业绩补偿所形成金 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计量,不仅要考虑当期标的企业实际利润和承诺利润的差异, 还需要充分考虑支付方的信用风险、货币时间价值、支付或返还股份的公允价值以 及剩余业绩承诺期预期利润的风险等,不能简单地将合同约定需返还或需再额外 支付的金额认定为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第二,应收业绩补偿认定为金融资产, 继而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收益的,表明合并中取得的相关资产能够带来的净现金流量可能已远低于原预计金额,属于资产发生减值的明显迹象。因此,企业应当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的规定,就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相关资产 进行减值测试,防止资产和利润虚增;第三,应收业绩补偿所形成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的计量、企业合并商誉及相关资产减值等都涉及专业判断和估计,公司应充分披 露与此相关的重要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及其对报表的影响 等信息。

在综合考虑上海正昀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业绩实现情况、对赌方的预期信用 风险的基础上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

(1) 上海正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报表由本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 致同审字(2018)第 330ZB0876 号、致同审字(2019)第 330ZB1536 号、致同审字(2020)第 332ZB3951 号审计报告,2017 年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2018 年审计报告为带持续 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2019年审计报告为无法表示意见(形成无法 表示意见的基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多项重大不确定性)。同时,2017年、2018年、 2019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由本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8)第 330ZA0263 号、致同专字(2019)第 330ZA1929 号、致同专字(2020)第 332ZA2950 号专项审核报

(2)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对上海正昀 2017、2018、2019 年度业绩真实性予以关 注,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我们实施风险评估程序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存在重大错 报的风险领域进行了识别,将公司收入确认假定为具有舞弊风险,将重大交易评估

为具有特别风险,并采取了特别的应对措施。 (3)获取公司与对赌方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检查补偿条款并进行重新计 析,确认金额的准确性。

(4) 获取公司与王吉辰签订的和解协议,检查和解协仪的主要条款并进行重新 计算可收回金额,与公司管理层依据和解协仪确认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期末金额 进行差额分析,确认金额的准确性。

(5)对业绩承诺的会计处理进行复核,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6)获取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确认公司有权利从尚未支付的

股权转让款中扣除业绩承诺补偿款。 四、年审会计师核查结论

对上海正昀业绩对赌确认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确认依据合理,公允价值充分 考虑了补偿款的可收回性,业绩承诺期结束后针对业绩对赌事项的相关会计处理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请结合对赌方的资信状况,具体说明其履约能力以及和解协议执行情况,针 对业绩补偿款收回和股东权益保障所采取的应对措施。

王吉辰曾经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上海士辰 57.5%股权,公司已累计支付上海士 辰股权转让款 19,600 万元,预计王吉辰可取得股权转让款超过 1 亿元。公司采用司 法手段追究上海士辰及其实控人王吉辰连带责任,对王吉辰个人影响较大,王吉辰 具有按照和解协议的约定支付和解金的动机和能力,王吉辰与公司签署的和解协 议承诺补偿金额 6000 万元, 出于谨慎原则, 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后仅按金额 53,048,655.45 元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和解协议的支付款安排如下:

序号	支付时间	金额(万元)
1	协议生效后 15 日	500
2	协议生效后 75 日	1500
3	2020年12月20日	1000
4	2021年6月30日	1000
5	2021年12月20日	1000
6	2022年62月30日	1000

截止目前第一笔500万元已支付到位,公司安排安排专人对接催收后续款项, 必要时将会上门催收或重启司法手段催收,确保还款计划的落实,保障股东权益。

2、报告期内, 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2 亿元, 同比下降 14.25%, 实现净利润 3,616.99 万元,实现扣非后净利润-1.6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5 亿元。你公司2019年主要依靠非经常性损益实现盈利,包括企业合并损益、业绩对 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应收款项减值转回等。请你公司结合漆包线、机电、蓝 宝石、新能源汽车等业务所外行业的竞争格局、业务开展情况和报告期内毛利率、 期间费用等因素,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滑、扣非后净利润亏损的具体原因和 合理性。

回复:

、公司各板块业务开展情况 (一)漆包线业务

主要是铜芯、铝芯漆包线产品。2019年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价格总体面趋势是 振幅相对稳定,有利企业销售发展,通过公司前几年对产品结构优化、降低成本、控 制固定资产支出、加强新技术应用、提升产品质量、加大环保投入等级措施取得了 较好的效果,产品质量得到国内外客户的认可。2019年度公司漆包线业务销售金 额下降 8.12%,继续位列漆包线行业前列。

(一)机由业务 主要包括节能电机、涡轮增压器等机电产品。节能电机主要包括无刷电机、步进

电机等,主要应用在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安防设备等领域公司 2019 年机电产品销 售额下降 6.61%。 (三)新能源汽车业务

因新能源汽车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变化,2019年度新能源汽车行业整体不景 气,公司 2019 年度新能源汽车及三电销售下降明显,销售额下降 49.10%。

公司自 2017 年开始,公司致力于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2018 年前以光 伏电站 EPC 为主,2019 年以光伏电站运营(光伏发电)为主,2019 年新能源光伏业 务在度实现营业收入 6.46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2%,其中,光伏发电业务在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1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3%;光伏 EPC 业务在 2019 年度实 现营业收入 0.32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4%;

2040年

2048年 過度系統 過速(

主要经济指标变动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平	2018年	增减金额	增碳%
营业收入	245,213.33	285,959.33	-40,746.00	-14.25%
营业成本	190,225.41	237,115.41	-46,890.00	-19.78%
毛利	54,987.92	48,843.92	5,144.00	12.58%
税金及附加	910.64	949.99	-39.35	-4.14%
销售费用	4,593.23	4,425.22	168.02	3.80%
管璽费用	17,240.38	14,502.19	2,738.19	18.889
研发费用	2,887.61	3,594.31	-706.70	-19.669
财务费用	23,131.89	15,225.70	7,906.19	51.939
其他收益	1,927.84	1,335.35	592.49	44.379
投资收益	7,713.10	-4,319.51	12,032.52	278.5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04.87	18,887.05	-13,582.18	-71.919
减值损失	18,368.31	119,273.59	-100,905.28	-84.609
簽产处置收益	-39.66	114.98	-154.54	-134.50%
营业外收入	99.78	96.03	3.75	3.919
营业外支出	3,235.67	2,098.69	1,136.98	54.189
所得税费用	-3,835.20	3,983.90	-7,819.10	-196.279
净利润	3,461.30	-99,095.78	102,557.09	103.4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6.99	-99,068.25	102,685.24	103.659
少数股东损益	-155.69	-27.54	-128.15	-465.389
扣非后净利润	-16,041.82	-116,975.15	100,933.33	86.299

1、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4.25%,主要原因为:因光伏行业的影响,光 伏 EPC 业务下降 5.09 亿

2、2019 年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103.49%,主要原因为:

高毛利的光伏发电行业快速增长,低毛利电站 EPC 业务下降导致营业收入虽 然下降,但销售毛利却增长6144万元,同时减值损失减少10.09亿元,影响利润金 额为 10.09 亿元, 上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1)因新能源汽车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变化,2018 年度新能源汽车行业整体不 景气,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正昀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正昀"), 浙江中科正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正方"),顺通新能源汽车服务 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通公司")影响较大,导致了上海正昀等公司的业绩出现下滑,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对上海正旳和中科正 方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顺通公司的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受 2018 年宏观经济形势及国内光伏"531"新政等因素影响,光伏产业链的 整体需求下降,光伏各环节产品价格从 6 月起出现了快速下降,江苏鼎阳绿能电力有限公司业务拓展受限,应收款项回款较慢,企业经营受到较大影响,结合对江

苏鼎阳的商誉减值测试,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3)2018年度商誉计提减值金额为5.70亿,长期应收款2018年追加计提减值

金额为 4.12 亿元。2019 年度商誉计提减值金额为 1.06 亿 3、2018年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同比减少10.09亿元,主要原因是:上年亏损金额

高达 9.91 亿元, 2019 年非经常性损益 1.97 亿元。 三、净利润为正但扣非净利润亏损的原因

1、2019年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如下:

项 目	金额 (万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接照 定标准定	
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5.86
债务重组损益	486.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	
的当期净损益	8,205.3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82.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	
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04.8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资收益	145.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27.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9.9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0,162.73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03.92
业经常性损益净额	19,658.81

2、影响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一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 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8205.35万元(具体情况见第5问),二是单独进行 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7327.51(具体情况见第3问),三是上海正昀业

绩对赌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04.87 万元(具体情况见第 1 问)。 3、因 2019 年实现归母公司净利润只有 3,616.99 万元,但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有

19,658.81 万元,导致扣非后归母公司净利润亏损 16,041.82 万元。 3、报告期内,你公司确认"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 回"7,327.51万元,主要为应收款项减值转回。请补充披露涉及应收款项的具体情 况,包括交易背景、交易对方、期初金额、账龄情况、已计提减值情况、本期回收情况 等.说明减值准备转回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在项目注释中补充披露转 回的详细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确认"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7,327.51万

元,主要是子公司顺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江苏鼎阳本期转回7,285.17万

公司名称 称	方单位名	期初金额	2019年 账龄	期初计提减	-L-#nr-u/-	减值转回	#8-1-2-1-48
江苏県阳 新能			RILINY	值	本期回收	金额	期末计提 减值
江苏鼎阳 新能	海 16 家 司[注]	12,587.50	3-4年	6,812.39	5,072.53	6,812.39	
	阴市久康 能源有限 司	1,957.38	1-2年	1,540.16	890.00	472.78	1,067.38
合计		14,544.88	8,352.55	5,962.53	7,285.17	1,067.38	8,352.55

注:上海 16 家公司指上海妙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豪泽汽车服务有限公 司、上海北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昶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路怡汽车服务 有限公司、上海盟道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和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普发汽 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菁莼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彧辰汽车服务有限公 司、上海强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骏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贵顺汽车服务 有限公司、上海申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众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嘉腾汽 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顺通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8,123,910.00 元,具

体交易背景、交易对方情况如下: 子公司顺通新能源 2016 年与上海泊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泊 匠")签订购销合同,采购纯电动大巴车300台,合同金额21,360万元,顺通新能源 将其中的 275 台车销售给上海妙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豪泽汽车服务有限公 司、上海北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昶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路怡汽车服务 有限公司、上海盟道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和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上海菁发汽 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菁莼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彧辰汽车服务有限公 司、上海强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骏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贵顺汽车服务 有限公司、上海申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共14家电动车租赁公司(以下简称"上海14 家公司"),25台车销售给上海众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嘉腾汽车租赁服务有限 公司。由于该批车辆迟迟不能运行,导致上海14家公司无法按约支付货款,更不能 实现上海地方补贴落实到顺通新能源。顺通新能源长期应收上海 14 家公司款项(包 括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及逾期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的长期应收款)金 额为12,447.38万元(其中包括上海众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嘉腾汽车租赁服务 有限公司的地方补贴520万元)。

顺通新能源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向诸暨市公安局报案,诸暨市公安局已经以合 同诈骗、行受贿进行立案查处,经检察院批准逮捕并对上海泊匠实际控制人丁中 强、法定代表人王明周采取刑事强制措施。顺通新能源就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9 月 20日与上海泊匠、丁中强、王明周签订调解协议,根据协议,上海泊匠同意退还购车 款 8.000 万元, 免除尚未支付的 226.80 万元购车款, 并同意将上海 13 家公司(除上 海妙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外,因上海妙玛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名下尚有其他车辆所 有权,故股权无法过户)100%股权一并无偿转让给顺通新能源或者顺通新能源指定 第三人,上海妙玛名下15台广通牌电动车归公司所有。

上述协议履行情况如下:1、上海泊匠同意退还的8,000万元,承诺在协议签订 之日支付 3,000 万元,在 2020 年 3 月 25 日前支付 1,000 万元,在 2020 年 9 月 25 日前支付 1,000 万元,在 2021 年 9 月 25 日前 支付 1,000 万元, 余款 1,000 万元在 2022 年 3 月 25 日前支付。截至报告日, 顺通新 能源已收到首笔退款 3,000 万元,第二笔退款 100 万元,尚未收到 2020 年 3 月 25 日 前需支付的剩余900万元。2、顺通新能源与李成超、刘伟、王国强签订关转让协议, 将其取得的股权及妙玛名下车辆所有权转让给三人,根据协议,三人为一致行动 人,其中,刘伟为露笑科技员工,转让标的价格为4,000万元,款项于2019年12月 31 日支付 2,050 万元,2020 年 12 月 25 日前支付 1,950 万元。上述股权及妙玛名下 15 台电动车车辆所有权业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出 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674 号《评估报告》评估,根据评估报告,上海 13 家公司 股权评估价值为 3,784.68 万元, 妙玛持有的 15 台客车评估价值为 218.16 万元, 合 计评估价值为 4,002.84 万元。截至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日,顺通新能源已收到王国 强支付的 2,050 万元。

因此,由于应收上海 14 家公司购车款及应收上海众灵、上海嘉腾地补款经上述 调解转为应收上海泊匠及李成超、刘伟、王国强三人款项,付款人及付款方式均发 生变化,相对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及收回时间随之变更,因此重新计提坏账准 备,相应转回减值准备 68,123,910.00 元。

(2) 江苏鼎阳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27,800.00 元,交 易背景、交易对方具体情况如下:

江苏鼎阳 2019 年度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发生转回涉及的单位是 EPC 业务客户江阴市久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久康")。江苏鼎阳按合同约定完成电站建设,并实现发电上网,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根据合同约定,电站建成经 双方自行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至总工程款 80%-90%(或电站项目融资到账即 付,拟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江苏鼎阳配合,贷款申请由最终归属方负责),余款于 电站项目正常运营一年后结清。

截至2018年期末,上述单位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同时江苏鼎阳法 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胡德良因个人债务问题无法正常履职,江苏鼎阳经营管理出 现一定程度停滞,应收账款催收不如预期,并且无法获得对方单位的还款计划表及 还款承诺。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于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 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9年度,江阴久康还款 890万元,期末余额为10,673,803.00元,具体情况如

h: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度收回 / 转回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19,573,803.00	8,900,000.00	10,673,803.00
坏账准备	15,401,603.00	4,727,800.00	10,673,803.00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二、年宙会计师核杳程序

(一)针对顺通新能源减值转回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获取并检查相关调解协议、转让协议,依据协议约定的收款时间、收款金

(2)获取并核查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减值转回的具体情况的说明; (3)对李成超、刘伟、王国强进行访谈,并执行函证程序,核实交易的真实性及

其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4)检查记账凭证及会计处理。 (二)针对江苏鼎阳减值转回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查验 2019 年度收回应收款项的回款单、记账凭证等; (2)对汀阴久康的 2019 年度全额进行承证: (3)查阅了客户的信用状况,并判断客户的履约能力。

三、年宙会计师核杏结论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

则》的相关规定 4、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将"应收款项减值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报告期末, 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7.02亿元, 计提坏账准备2.12亿元, 账面价值为14.9 亿元,较期初下降11.3%。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4.34亿元,计提

坏账准备比例为 37.1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12.68 亿 元,计提坏账准备比例为398%,计提比例较期初下降2.92个百分点 (1)请结合应收账款相关会计政策,说明你公司如何确定应收账款是否需按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同时按客户名称补充披露单项计提应收款项的业务背景,账龄情 况、欠款方经营状况和履约能力,你公司前期采取的催收措施,确定计提比例的依

据及合理性,相关款项无法及时收回的原因。 (2)除单项计提外,你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传统行业等其 他组合、新能源汽车行业组合、EPC建设相关行业组合、应收国网发电电费组合、应 收其他发电电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 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 失。请说明各组合对应客户信用状况、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选取的依据及合理 性,应收账款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年初降低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审慎、 充分。

(3)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公司如何确定应收账款是否需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同时按客户名称补充 披露单项计提应收款项的业务背景,账龄情况、欠款方经营状况和履约能力,公司 前期采取的催收措施,确定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款项无法及时收回的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不含重大融资成份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应当始 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故应收账款按照相当 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不同于其他应收款划分为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损失)三个阶段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 账款,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单项计提主要是考虑合同逾期未支付导致涉 诉、已破产或很可能破产、或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客户,故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外,公司按照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组合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方法为基于平均迁徙率的减值矩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主要系向公司 EPC、取暖器、新能源汽车行业向公司 正常采购商品的客户。

(1)主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应收账 款 余额	坏账准 备 余额	期末 计提 比例 (%)	计提比例 依据	账龄
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650,76 5.29	3,650,76 5.29	100.00	该公司存在多次失信被执行记录,涉及多起买卖合同纠纷,偿债此为严重存疑。综合判断上述款项预销计无法收回。2018年末已单项确认坏账	1年以内 11,884.90; 1-2年 41,079.90; 2-3年 2,303,970.00; 3年以上 1,293,831.20
浙江泓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15,00 0.00	2,000,10 0.00	68.61	期后与客户达成协议,确认损 失 2,000,100.00 元	1年以内 2,923.00; 2-3年 2,912,077.00
西安新青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4,445,0 00.00	14,445,0 00.00	100.00	存在多次失信被执行记录,涉 及多起买卖合同纠纷,偿债能 力严重存疑,综合判断上述款 项预计无法收回	1-2年
南通富士德机电有限公司	1,897,40 7.21	1,897,40 7.21	100.00	公司已对其提起诉讼,该公司 已申请重整,偿债能力严重存 疑,2018年末已单项确认坏账	1-2年

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 限公司	16,457,5 17.40	16,457,5 17.40	100.00	公司已对其提起诉讼,存在多次失信被执行记录,涉及多起买卖合同纠纷,偿债能力严重存疑,综合判断上述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1年以内 2,543,868.00; 1-2年 13,913,649.40
深圳市依思普林科技 有限公司	1,392,72 0.00	1,392,72 0.00	100.00	公司已对其提起诉讼,经多次 催收仍未偿还,预计收回的可 能性较小。	1-2年
山西耀华电力节能供 热有限公司	47,631,3 32.00	23,815,6 66.00	50.00	与公司存在纠纷,业务部门及 法务多次催收无果,预计收回 的可能性较小。	1 年以内 7,184,920.00; 1-2 年 40,446,412.00
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 公司	308,000, 000.00	83,830,9 00.00	27.22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2018年末 已单项确认坏账	1-2年
江阴市通盛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25,054,0 00.00	2,414,20 0.00	9.64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2018年末 巴单项确认坏账	1-2年
江阴市久康新能源有 限公司	10,673,8 03.00	10,673,8 03.00	100.00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2018年末 巴单项确认坏账	1-2年
江阴市达生能源有限 公司	2,163,00 0.00	681,121. 83	31.49	预测未来现金流量,2018年末 已单项确认坏账	1-2年
(2)主要的单项	[计提坏]	张准备的	1应收班	绘款说明如下:	

公司对西安新青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南通富士德机电有限公司、陕西通家汽 车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依思普林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通过诉讼方式进行催 收。由于这些客户大部分已破产或很可能破产、或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公司出于谨 慎性考虑,预计无法收回,因此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期后与浙江泓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达成协议,确认损失 2,000,100.00 元,因此根据损失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与山西耀华电力节能供热有限公司存在纠纷,政府平台的终端客户未付款,使用人为干家万户,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因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江阴市通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江阴市久康新能源

有限公司和江阴市达生能源有限公司是江苏鼎阳 EPC 业务客户 江苏鼎阳承建金塔红柳洼 60MW 光伏电站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 鼎阳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建造并实现发电上网。根据合同约定,金塔红柳洼 60MW 光伏电站项目应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前支付 1 亿元工程款,江苏鼎阳开具等额发 票;项目连续运行240小时的情况下,于竣工验收合格后30日内支付总价款的80% 即 2.544 亿元;消缺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 金,并网后一年内支付。2018年度,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累计支付工程款仅 1,000.00 万元,付款进度晚于合同约定。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已于 2018 年 12 月被全部质押,其主要资产是该 60MW 光伏电站,目前电站正常发电并实现并

网。但受"531 光伏新政"影响,其融资渠道有限,影响其短期偿债能力。江苏鼎阳多

次通过口头沟通,督促对方按约定支付相关工程款,但相关款项仍未收回 2019年4月20日, 江苏鼎阳就与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纠纷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甘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确定:1、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江苏 鼎阳支付工程款 3.07 亿元及利息;2、驳回江苏鼎阳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 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3、由江苏 鼎阳负担案件受理费 5,171 元。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0 年 3月12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诉请驳回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 决,截至目前本案尚未作出二审判决。

根据公司提供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公司出具的《金塔竞 日 60MW 光伏电站资产组估值预算项目咨询报告》,截至估值基准日(2019年12月 31日), 金塔竞日 60MW 光伏电站资产组的估值价值为 34,878.93 万元。公司在合理

估计金塔竞日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他负债的情况下,预计可收回金额为2.24亿元。 对于江阴市通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江阴市久康新能源有限公司、江阴市达生 能源有限公司3家公司的应收款项:江苏鼎阳按合同约定完成电站建设,并实现发 电上网,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根据合同约定,电站建成经双方自行验收合格后 10 日 内支付至总工程款80%-90%(或电站项目融资到账即付,拟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 江苏鼎阳配合,贷款申请由最终归属方负责),余款于电站项目正常运营一年后结 清。截至2018年期末,上述单位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同时江苏鼎阳法 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胡德良因个人债务问题无法正常履职,江苏鼎阳经营管理出 一定程度停滞,应收账款催收不如预期,并且无法获得对方单位的还款计划表及 还款承诺。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于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 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鼎阳根据上述 4 家客户对应的电站运营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测算,作为应收 款项可收回金额,与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差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上述应 收账款已经过了其信用期,回款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上述单位不提供具体还款计 划的前提下,公司可能通过诉讼方式取得电站等相关资产,用于抵消清偿上述单位 欠江苏鼎阳的工程款。按照相关电站的预测现金流量作为江苏鼎阳应收账款可收 回金额具有合理性。

公司与山西耀华电力节能供热有限公司存在纠纷, 政府平台的终端客户未付 款,使用人为干家万户,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故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西安新青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南通富士德机电有限公司、陕西通家汽 车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依思普林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通过诉讼方式进行催 收。由于这些客户主要为已破产或很可能破产、或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客户,公司 出于谨慎性考虑,预计无法收回,故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期后与浙江泓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达成折让协议,确认损失 2,000,100.00元,因此根据损失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本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

充分;本次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公允地反映 公司资产状况。 、各组合对应客户信用状况、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选取的依据及合理性,应 收账款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年初降低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审慎、充分

应收账款年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12.44%, 年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1.11%, 总体而 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年初略有增加。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外,公司按照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组合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方法为基于平均迁徙率的减值矩

1、剔除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客户,传统行业等其他组合近五年的应收款项账龄

分布如下: 账龄 2015 年末余額 2016 年末余額 2017 年末余額 2018 年末余額 2019 年末余額 -2年 6,126,078.2 44,804,468.2 6,689,675.6 13,383,490.78 13,154,505.0 -3年 4,158,832.4 5,270,086.7 4,911,856.2 2,571,429.0 3,383,306.30 年以上 1,521,627 3,499,019.8 7,572,564. 11,430,022.8 9,955,063.4 322,451,687.7 435,847,036,6 494,708,851.6 470,186,741,22 449.322.087.1 其中:上年 末逾期:

账龄	2015 年迁徙 至 2016 年	2016 年迁徙 至 2017 年	2017 年迁徙 至 2018 年	2018年迁徙 至 2019年		
1年以内	14.42	1.75	2.81	2.97		
1-2年	86.03	10.96	38.44	25.28		
2-3年	58.98	94.56	85.80	47.45		
3年以上	68.74	74.00	95.29	76.42		
传统行业等其他组合年初、年末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如下:						

2.589.360.5

7.215.796.13

8.734.990.8

1,045,957.8

传统行业等其他组合近五年的应收款项迁徙率计算如下:

₽继续让 徙部分

账龄分布如下:

则长曲令	年末预期信用 损失率	年初预期信用 损失率
F以内	0.47	2.28
2年	18.90	36.02
3年	75.93	79.78
F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T业组合公司近五年的

账龄	2015 年末余额	2016 年末余额	2017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298,134.76	17,062,972.75	23,697,293.37	30,687,943.05	46,136,425.40
1-2年	452,705.24	302,283.57	1,875,803.70	442,338.50	359,037.46
2-3年	20,146.40	400,705.23	49,580.00	64,789.63	77,367.92
3年以上	90,711.00	110,857.40	461,562.63	503,309.45	508,999.08
合计	3,861,697.40	17,876,818.95	26,084,239.70	31,698,380.63	47,081,829.86
其中:上年 末逾期3年 以上,本年 继续迁徙部 分		90,711.00	60,857.40	453,729.45	444,209.45
新能源	汽车行业组合	近五年的应收	款	算加下:	

羽用比	初形你八十11业组百旦五十的应收款领迁促至月异如下:							
账龄		2015 年迁徙 至 2016 年	2016年迁徙 至 2017年	2017 年迁徙 至 2018 年	2018 年迁徙 至 2019 年			
1年以内		9.17	10.99	1.87	1.17			
1-2年		88.51	16.40	3.45	17.49			
2-3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年以上		100.00	54.90	98.30	88.26			

(下转 C104 版)